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6月20日以专人送出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于2023年6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公司全体监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陈桂旭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经审议，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豁免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。

由于公司需尽快召开监事会会议，现提请监事会豁免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时限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陈桂旭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6月21日